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公告所载2016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，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业绩快报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679,231,924.40	671,242,037.84	1.19%
营业利润	13,520,068.60	-65,179,637.70	120.74%
利润总额	21,569,826.61	-59,547,047.90	136.2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0,260,032.38	-60,652,889.59	133.4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）	0.05	-0.14	135.7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62%	-7.63%	10.25%
项目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1,089,590,658.91	1,033,894,296.49	5.3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784,562,158.72	764,302,126.34	2.65%
股本	432,475,779.00	432,475,779.00	0.0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）	1.81	1.77	2.26%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1、经营业绩

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923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.19%；主要原因是从2016年下半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带动产品价格上涨，产品供不应求，2016年四季度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32.44%，扭转了前三季度收入下降9.3%的局面。

实现营业利润1352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20.74%；利润总额2157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36.2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6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33.40%；基本每股收益0.05元，较去年同期增加0.19元/股；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.62%，较去年同期增加10.25个百分点。净利润上涨的主要原因为：（1）本期产品售价增加大于原材料涨价，毛利率增加。（2）本期重组费用少于上期。（3）上年预付工程款产生损失。（4）本期减值准备损失少于上期。

2、财务状况

报告期末，总资产余额为108959万元，比期初增长5.39%；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8456万元，比期初增长2.65%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.81元，比期初增加0.05元/股。

本期财务状况保持持续健康水平：本期收到伟伦投资支付的城市之光股权转让款2.15亿元，公司期末扣除银行债务后的货币资金和理财产品净额约2.6亿元，公司资产负债率25.26%。

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公司对2016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为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0万元至2500万元。本次业绩快报金额为2026万元，与披露的2016年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。

四、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

不适用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无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；

2、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2月13日